

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文件

中生协字[2020]22 号

关于开展 2020 年科技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规范科技评价工作，实现科技评价的专业化、规范化和社会化，推进科技成果转化，促进生产力发展，依据科技部《科学技术评价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科技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科技成果评价试点暂行办法》，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将组织开展 2020 年度科技评价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价范围和内容

科技评价主要针对技术开发类应用技术成果、社会公益类应用技术成果、软科学研究成果等进行评价。

科技评价的主要内容：

- （一）技术创新程度、技术指标先进程度；
- （二）技术难度和复杂程度；
- （三）成果的重现性和成熟程度；
- （四）成果应用价值与效果；
- （五）取得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；
- （六）进一步推广的条件和前景；
- （七）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意见。

二、评价时间

评价单位需至少提前一个月提出申请，由协会对评价具体时间进行安排。

三、评价形式和程序

科技评价可以采取会议评价和通讯评价两种形式，以会议评价为主。

申请单位向协会提出科技评价申请，并填写《科学技术成果简介》（附件 1）。申请通过后，申请单位向协会提交科技评价材料（附件 2），协会组织专家进行材料审核和成果评价，根据评审专家意见，出具科技评价结果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其他未尽事宜请按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。

联系人：王羽 刘鑫

联系方式：010-68207677

邮箱：shengcl_xiehui@163.com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27 号院

附件：1. 《科学技术成果简介》

2. 《科技成果评价材料》

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

2020 年 5 月 18 日

